

甘肃省人民政府

甘政函〔2023〕132号

甘肃省人民政府关于通渭至定西 高速公路车辆通行费收费标准和期限的批复

省交通运输厅、省发展改革委：

你们《关于核定通渭至定西高速公路车辆通行费收费标准和期限的请示》（甘交发〔2023〕91号）收悉。根据《收费公路管理条例》（国务院令 第417号）等规定，经研究，现批复如下：

一、收费标准

通渭至定西高速公路纳入全省高速公路联网收费。具体收费标准如下：

（一）客车

类 别	车辆类型	核定 载人数	收费标准	
			普通路段	桥隧路段
			元/车·公里	元/车·次
一类客车	微型/小型/摩托车	≤9	0.60	20
二类客车	中 型	10—19	0.70	30
	乘用车列车	/		

类 别	车辆类型	核定 载人数	收费标准	
			普通路段	桥隧路段
			元/车·公里	元/车·次
三类客车	大 型	≤39	1.10	40
四类客车		≥40	1.55	50

(二) 货车（含专项作业车）

类 别	货车总轴数 (含悬浮轴)	收费标准	
		普通路段	桥隧路段
		元/车·公里	元/车·次
一类货车	2	0.70	30
二类货车	2	1.10	40
三类货车	3	1.55	50
四类货车	4	1.90	60
五类货车	5	2.15	65
六类货车	6	2.40	70

(三) 6 轴以上货车（大件运输车辆）

轴 数	6 轴	7 轴	8 轴	9 轴	10 轴及以上
收费标准 元/车·公里	2.40	2.55	2.70	2.85	3.00

注：通行费计费规则按交通运输部《收费公路联网收费运营和服务规则（2020）》、《收费公路联网收费运营和服务规程（2020）》以及相关规定执行。6 轴及以上货车桥隧加收标准按 6 轴货车标准收取，6 轴及以上专项作业车车辆通行费按 6 轴货车收费标准收取。

二、收费期限

通渭至定西高速公路收费期限为 30 年，收费期限届满终止收费。

甘肃省人民政府

2023 年 10 月 15 日

（此件公开发布）

抄送：定西市人民政府。

